

南召县白土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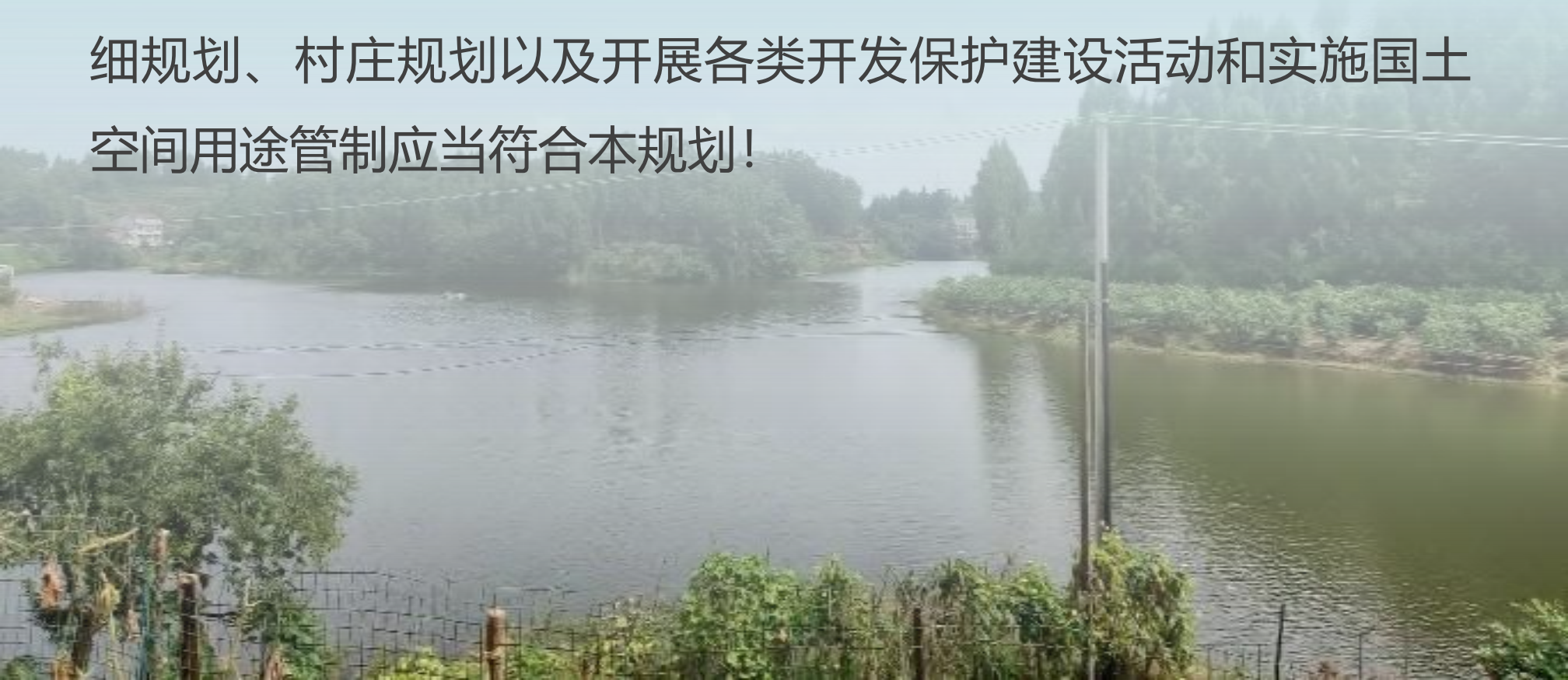
(公示稿)

白土岗镇人民政府

前言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白土岗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家和河南省工作要求，依据《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组织编制了《南召县白土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全面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强化对镇域资源环境底线约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重大资源要素支撑等关键内容的规划部署。对白土岗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具体安排，具有综合性、战略性、协调性和约束性，是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详细规划、村庄规划以及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应当符合本规划！



CONCENTS目录

01 指导思想与战略目标

02 “以三区三线”为基础，构建国土空间开发
保护新格局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04 产业规划与村庄布局

05 支撑保障体系

06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07 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风貌塑造

08 镇政府驻地规划

09 规划传导、实施与保障



01

指导思想与战略目标

- 1 指导思想
- 2 规划原则
- 3 规划范围
- 4 规划期限
- 5 总体定位与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加快构建科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统筹安排国土空间开发、资源环境保护、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和保障体系建设，提升国土空间品质和利用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推进乡村振兴，促进白土岗镇经济社会发展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底线约束、节约集约

落实上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各类控制线，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现乡镇从规模扩张的外延式发展向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转变。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发展阶段，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城乡融合、绿色发展

坚持城乡融合、镇村联动，统筹优化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聚焦问题、分类施策

围绕乡村振兴和农业强省建设，分析研究乡镇现存问题和需求，针对性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发展思路，提高规划可操作性和实施性。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尊重自然地理格局，深入挖掘乡镇自然禀赋和历史人文资源，突出地域特色，保护塑造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富有特色的城镇和乡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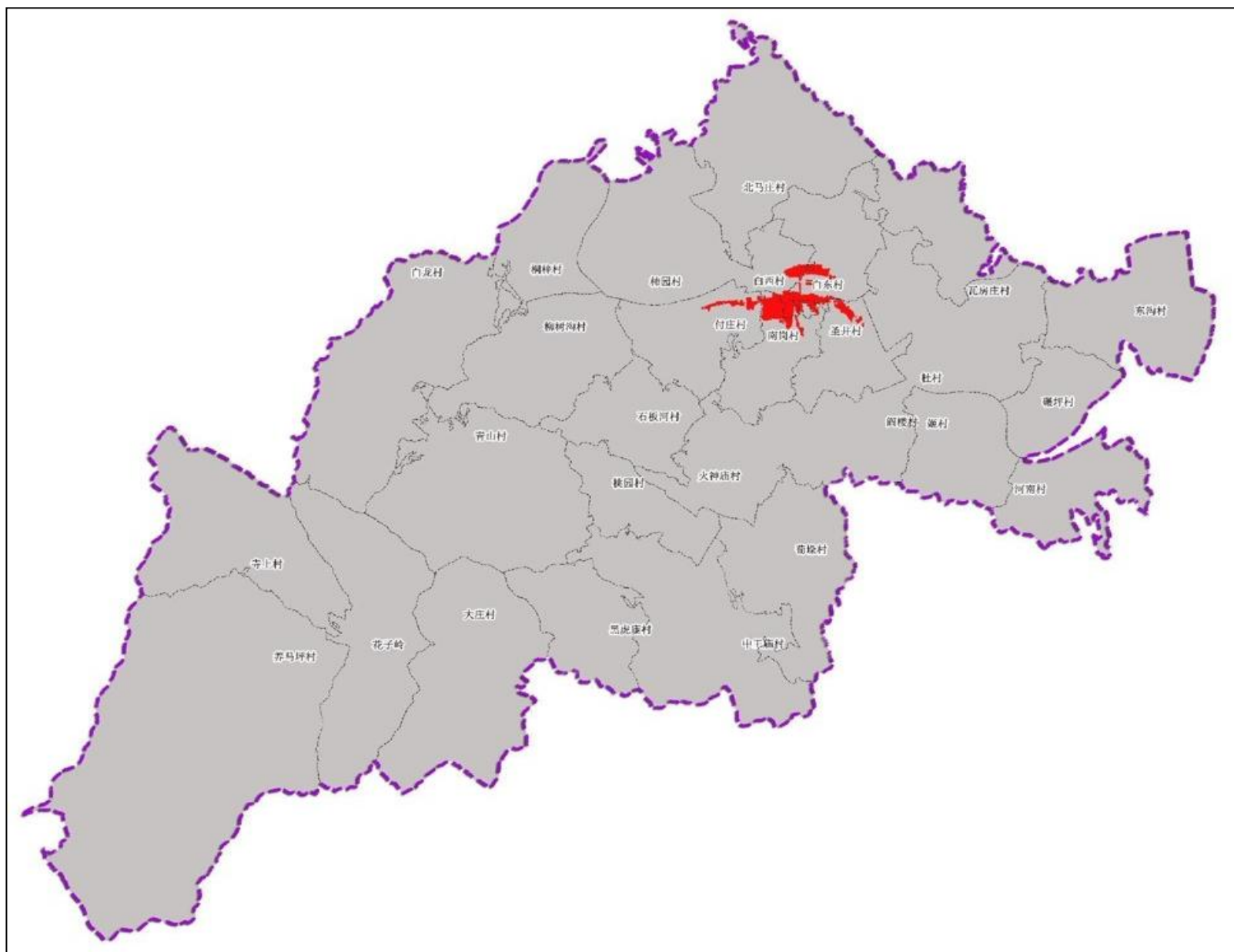
平战结合、安全发展

以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白土岗为目标，将保安全作为底线要求，聚焦维护镇区安全、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引导基层社会治理格局优化和公共安全防范加强。

■ 规划范围

规划包括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为白土岗镇行政辖区的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194.81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地规划区包括白东村、白西村、圣井村、南岗村、付庄，规划范围113.69公顷。



白土岗镇行政区划图

■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至2025年，远
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 总体定位

依据上位规划，结合自身交通区位、产业资源等优势，力争将白土岗镇打造为：

以矿产开采与加工为主、农副产品加工为辅的工贸型城镇。



总体定位与目标

■ 规划目标

近期目标

— 2025年 —

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得到严格落实，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农业结构更加合理，农业现代化程度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工业产业结构进一步升级；镇村布局逐步合理，设施配套逐步完善，道路系统进一步优化，乡村地区基本实现集约发展，历史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和弘扬，自然与文化旅游形成雏形；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三产融合发展度显著提升。

远期目标

— 2035年 —

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城镇总体发展格局全面稳固，现代特色高效农业建设完成，工业转型升级成功，生态保护和环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形成功能互补、分工明确的镇域村镇体系和辐射带动能力强的镇区，全镇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人居环境品质优良，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显著提高，逐步实现农村城乡一体化；基本实现三产融合发展，基本建设成为环境优美、功能完善、宜业宜居的新城镇。

02

“三区三线”为基础，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

- 1 统筹规划控制底线划定与管控
- 2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 3 优化规划分区和用地结构



统筹规划控制底线划定与管控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规划期内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074.4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899.16公顷，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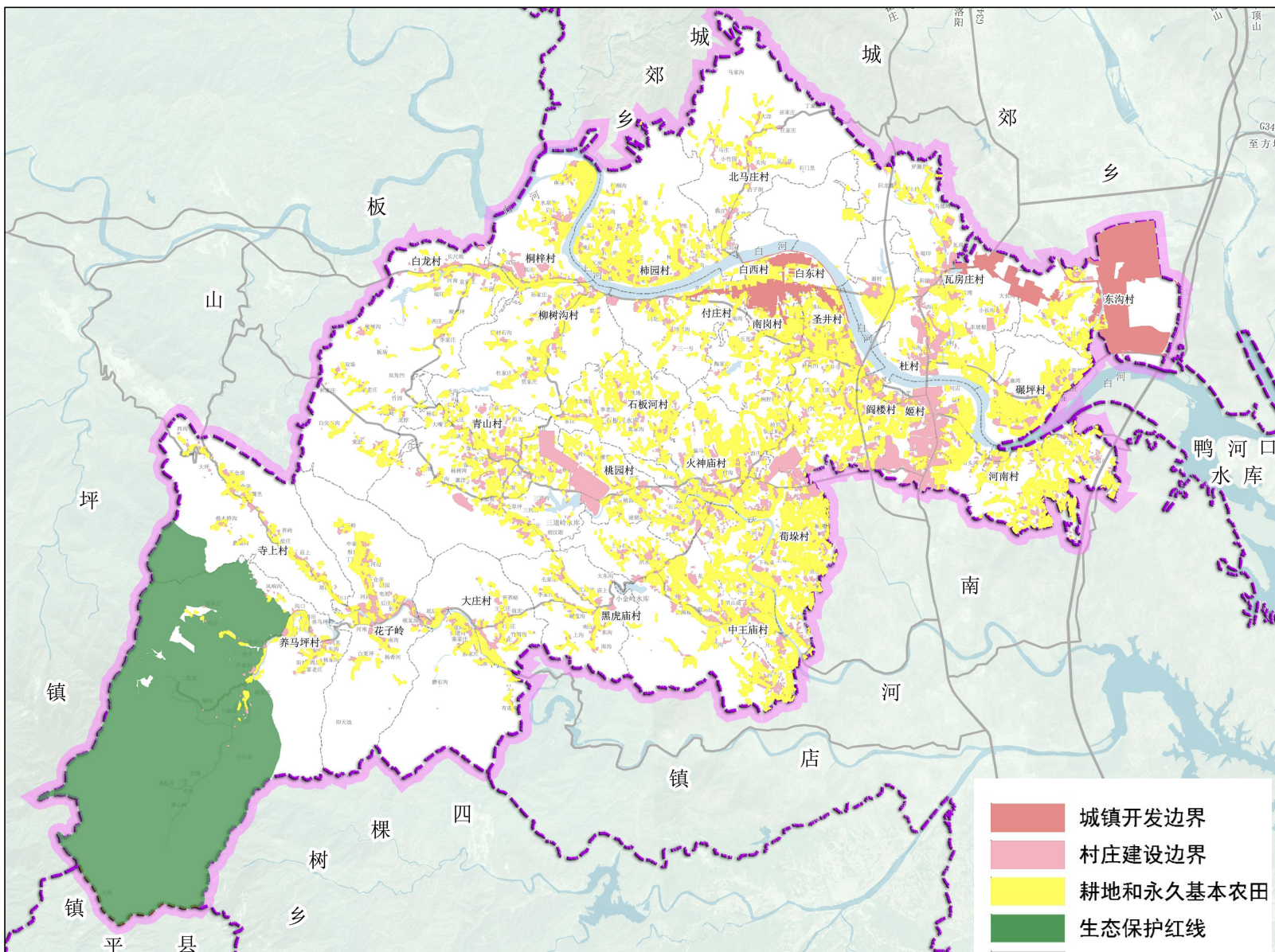
白土岗镇镇域内涉及生态保护红线2319.03公顷（3.48万亩），为伏牛山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城镇开发边界

至2035年，白土岗镇城镇开发边界面积451.52公顷，其中镇区112.18公顷、先进制造业开发区339.33公顷。应严格落实规划建设用地规模控制，促进城镇建设向开发边界内集中。

村庄建设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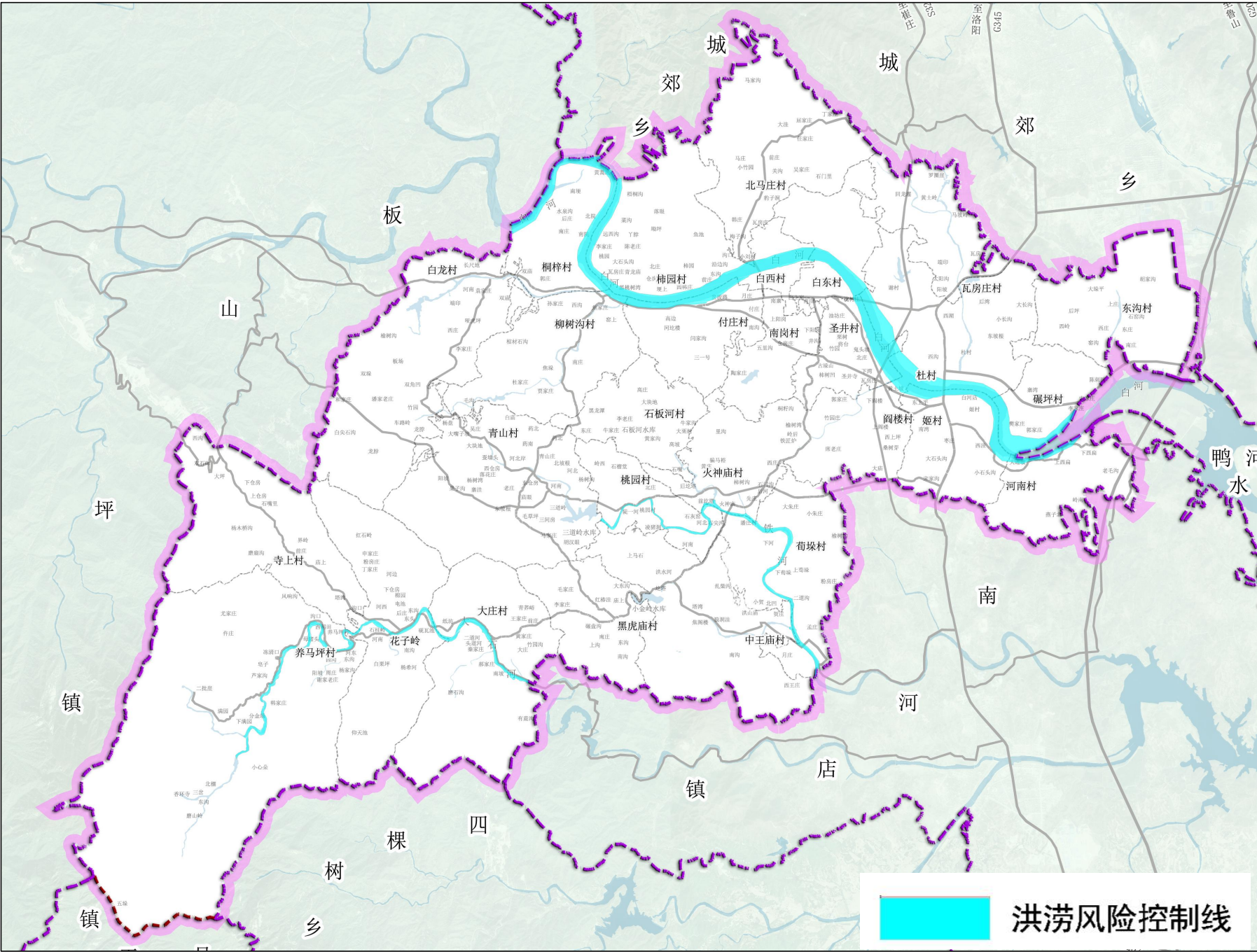
以村庄现状建设用地范围为基础，考虑村庄未来发展规划布局，划定村庄建设边界890.08公顷。



统筹规划控制底线划定与管控

洪涝风险控制线

根据县级规划，将白河、铁河、大石河河道管理范围确定为洪涝风险控制制线，面积678.39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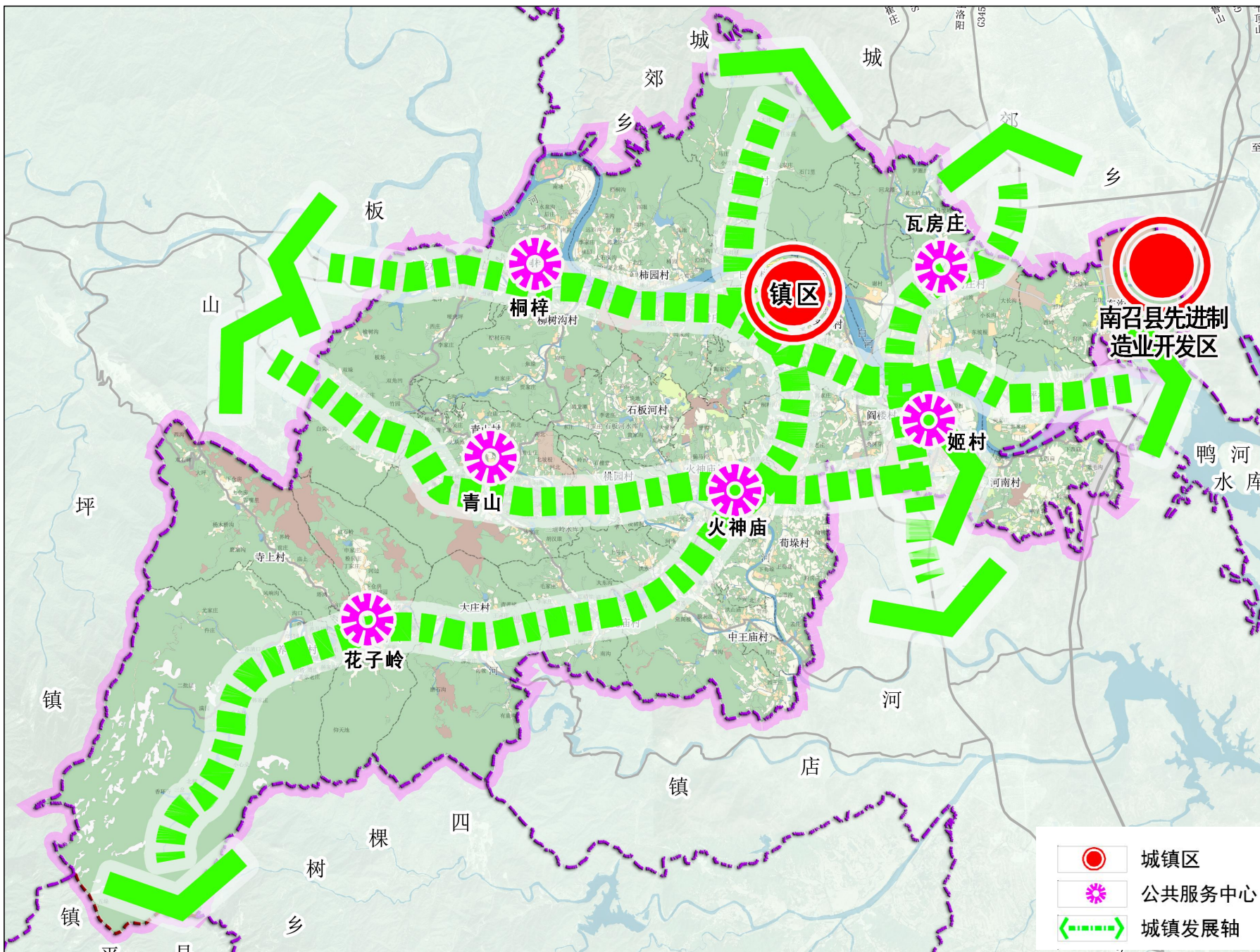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构建“两心、四轴、六极”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两心： 即镇区和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四轴： 北马庄—付庄—白养公路、规划省道S328—环库公路、袁家庄—竹园—姬青公路、国道G207四条村镇发展轴。

六极： 6个公共服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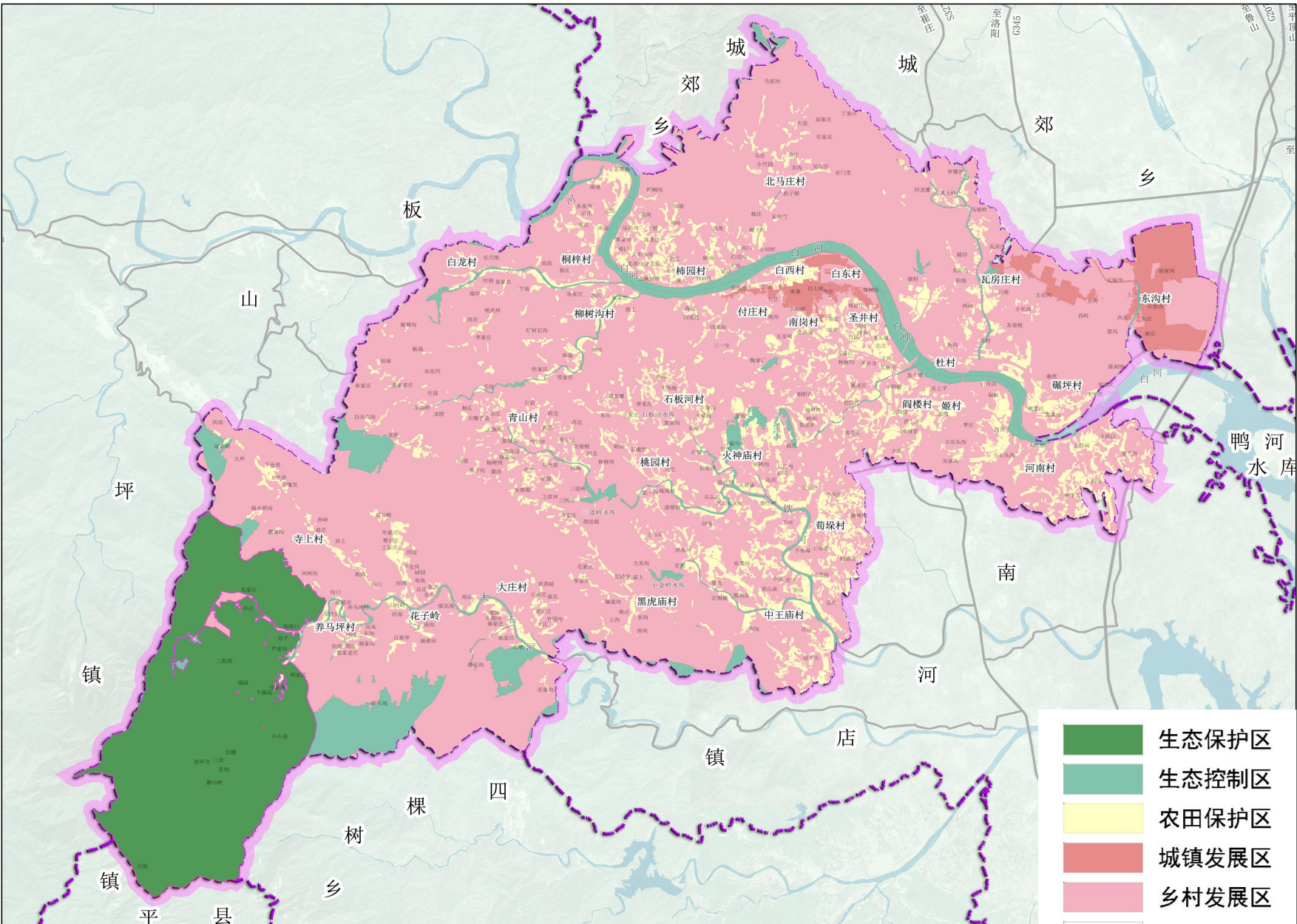


优化规划分区和用地结构

生态保护区： 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区域，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对生态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面积2319.03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11.90%。

生态控制区： 生态保护区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外公益林、河流、水库、内陆滩涂等，面积1182.01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6.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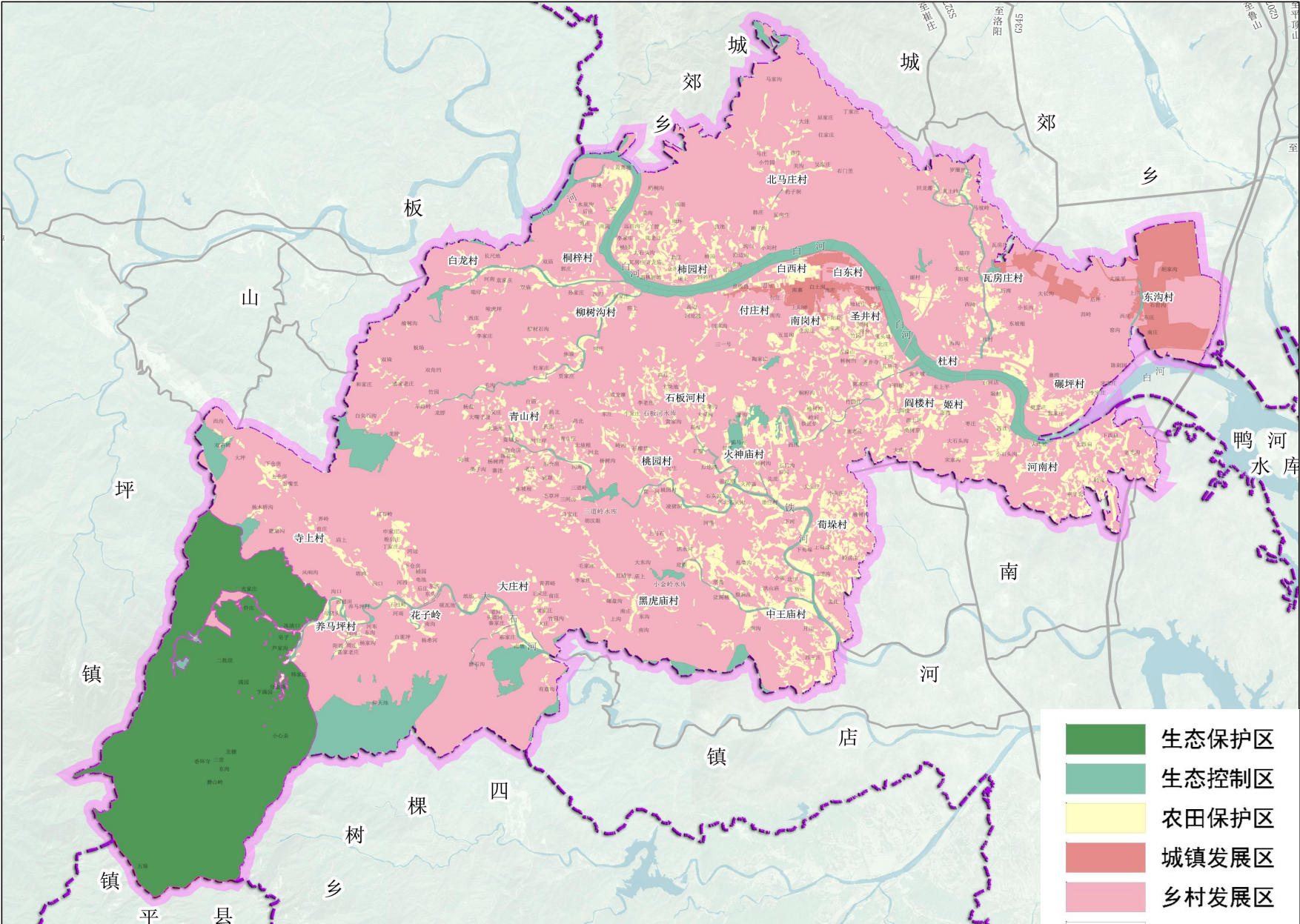
农田保护区： 将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重点保障粮食生产，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其他农用地，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面积1899.16，占镇域国土面积的9.75%。



优化规划分区和用地结构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面积451.52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2.32%，包含镇区112.18公顷、先进制造业开发区339.33公顷。其中居住生活区107.31公顷，综合服务区11.02公顷，商业商务区9.06公顷，工业发展区301.83公顷，物流仓储区1.03公顷，绿地休闲区21.27公顷。城镇集中建设区内应在总体规划框架下编制详细规划，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同时，加强镇区四线管控，细化管理实施办法实现对城镇核心要素的控制。

乡村发展区： 农田保护区以外，为满足农林园牧渔等农业产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面积13629.54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69.96%。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1 加强耕地保护
- 2 强化林地资源保护
- 3 加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 4 加强水资源保护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严格保护耕地资源，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保证耕地规模和布局总体稳定，永久基本农田不突破。规划期内，白土岗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074.4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899.16公顷。

提升耕地质量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采取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农田输配电以及其他工程手段，全面提高耕地质量和提升粮食产能，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

强化耕地种植用途管制，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类型农用地，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挖湖造景和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加强农村地区建设用地审批和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严禁违反规划搞非农建设、乱占耕地建房，强化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监管。

有效改善农田生态系统

改造提升现有田间防护林网，优化农田生态网络布局；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推进耕地面源污染治理；完善农业生态治理补贴制度和耕地保护补偿机制，因地制宜推广保护性耕作，积极探索多样化补偿实现方式。

强化林地资源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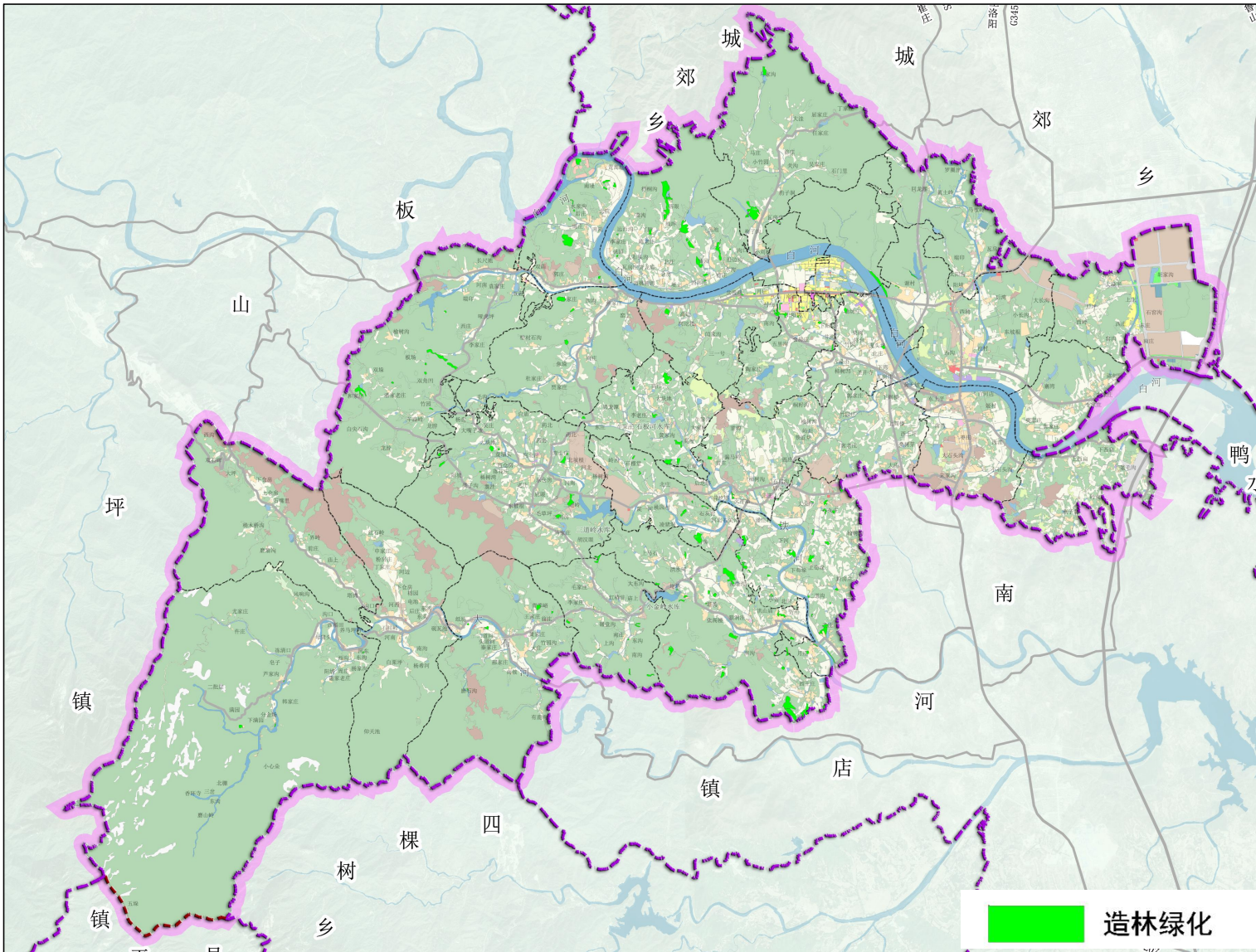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

积极开展造林绿化工程，推进老化退化农田防护林更新、农田防护林建设、村庄绿化美化、沟壑治理，加强幼龄林抚育、优化林分结构。规划期内造林绿化面积92.36公顷。



严格进行林地用途管制

严格控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其他农用地，防止林地非法逆转；依法查处破坏绿化成果和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严格执行限额采伐和凭证采伐的管理制度。



加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严控建设用地总量

坚持用好增量和盘活存量并重，严控建设用地总量，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优先保障镇区用地需求，支持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和“一户一宅”宅基地等合理用地需求，合理增加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保障交通水利等重点基础设施项目需求。规划至2035年，村庄用地面积不超过890.08公顷。

盘活建设用地存量

有序推进农村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盘活，逐步提高存量建设用地在土地供应总量中的比重，有序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稳妥有序地推进“空心村”整治、宅基地腾退、村庄废弃地和闲置地复垦。

提升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水平

优化村庄用地布局和用地结构，优先保障农民居住、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空间和产业用地需求，稳步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水平，促进资源可持续利用。



加强水源地保护管理

落实白土岗镇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一级保护区。加强备用水源建设管理，保障饮用水安全，并提出管控措施。切实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严禁设置排污口。

加强河湖管理保护

对白河、铁河、大石河等重要河湖依法划定管理范围。严格水域岸线用途管制，严格涉及河湖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和河道采砂许可，确保河湖水域岸线有效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改善河湖面貌。

节水与水污染防治

开展农业节水行动，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和种植结构，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对市政建设用水、工业生产用水和环境用水等大量用水部门，采取政策措施积极鼓励使用再生水。建立水质保护与排污总量控制实时监控管理系统，加强水功能区的水质监测和入河排污口污染物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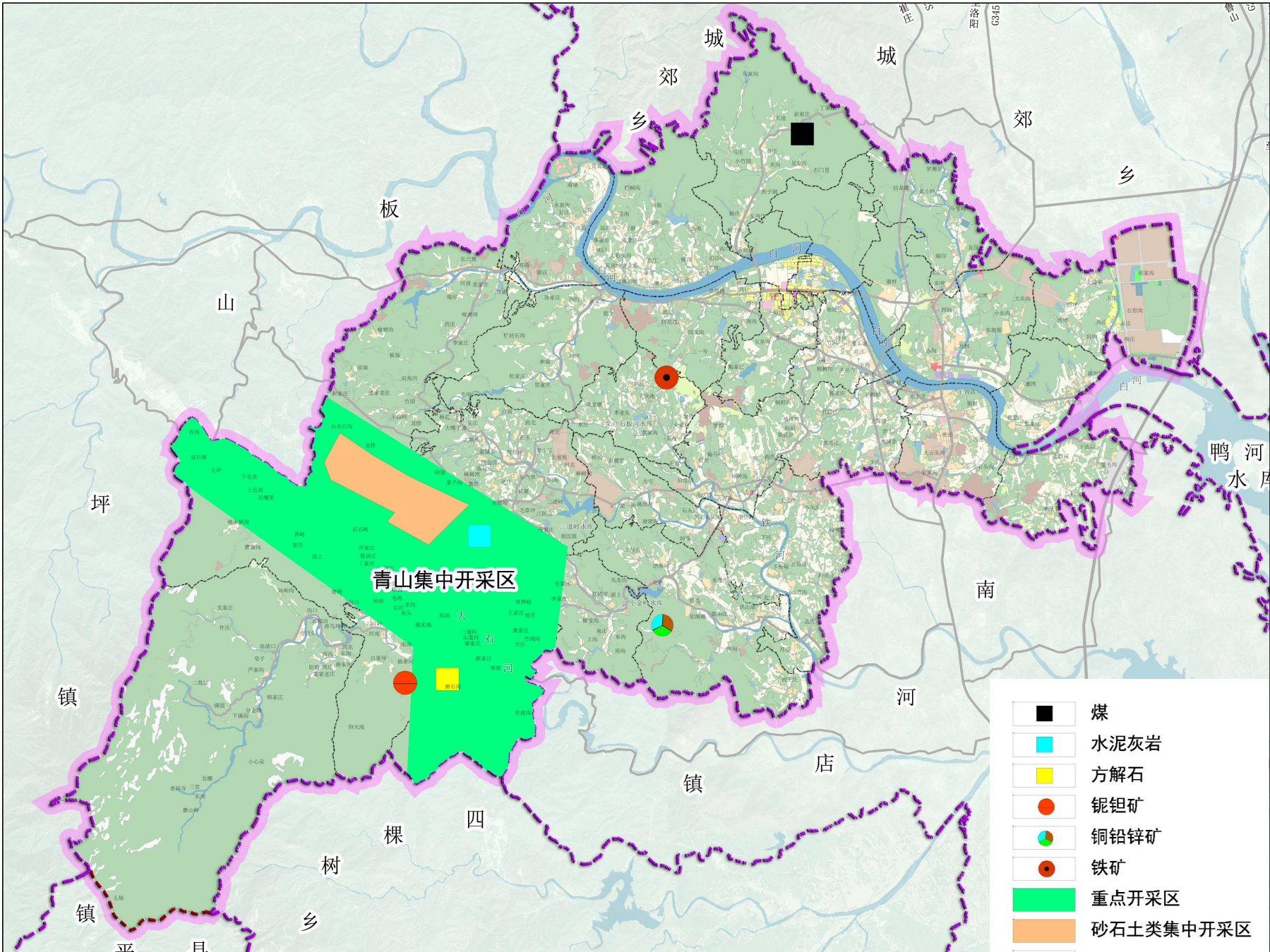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保护

镇域范围内涉及南召县板山坪重点开采区和青山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重点开采区内加强统筹部署，优先出让采矿权，积极引导各类要素向重点开采区集聚。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促进矿山生态环境与当地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地质环境保护与监督，做到边开发边治理，做好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治理恢复工作。



04

产业规划与村庄布局

1

产业规划

2

村庄分类管控

3

城乡生活圈构建



第一产业

利用区位优势及生态资源优势发展“城郊型精品农业”和“生态型观光农业”。在保证粮食生产安全、种植基本粮食作物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地方特色，发展柞蚕养殖、山茱萸种植、畜牧养殖等特色富民农业。



第二产业

重点发展钙粉生产、大理石开采加工、建材生产。利用现有资源依托型产业，拉长产业链条、发展精细加工、开拓多种配套服务，提升产品附加值，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第三产业

以生态旅游、特色餐饮等特色富民产业为主。紧密结合五朵山风景区的开发，着力开发钟鼓楼和五朵山主峰两大景点，同时整合镇域内充沛的历史文化资源，与特色名吃白土岗“辣子鸡”形成合力，打造旅游服务小镇。



村庄分类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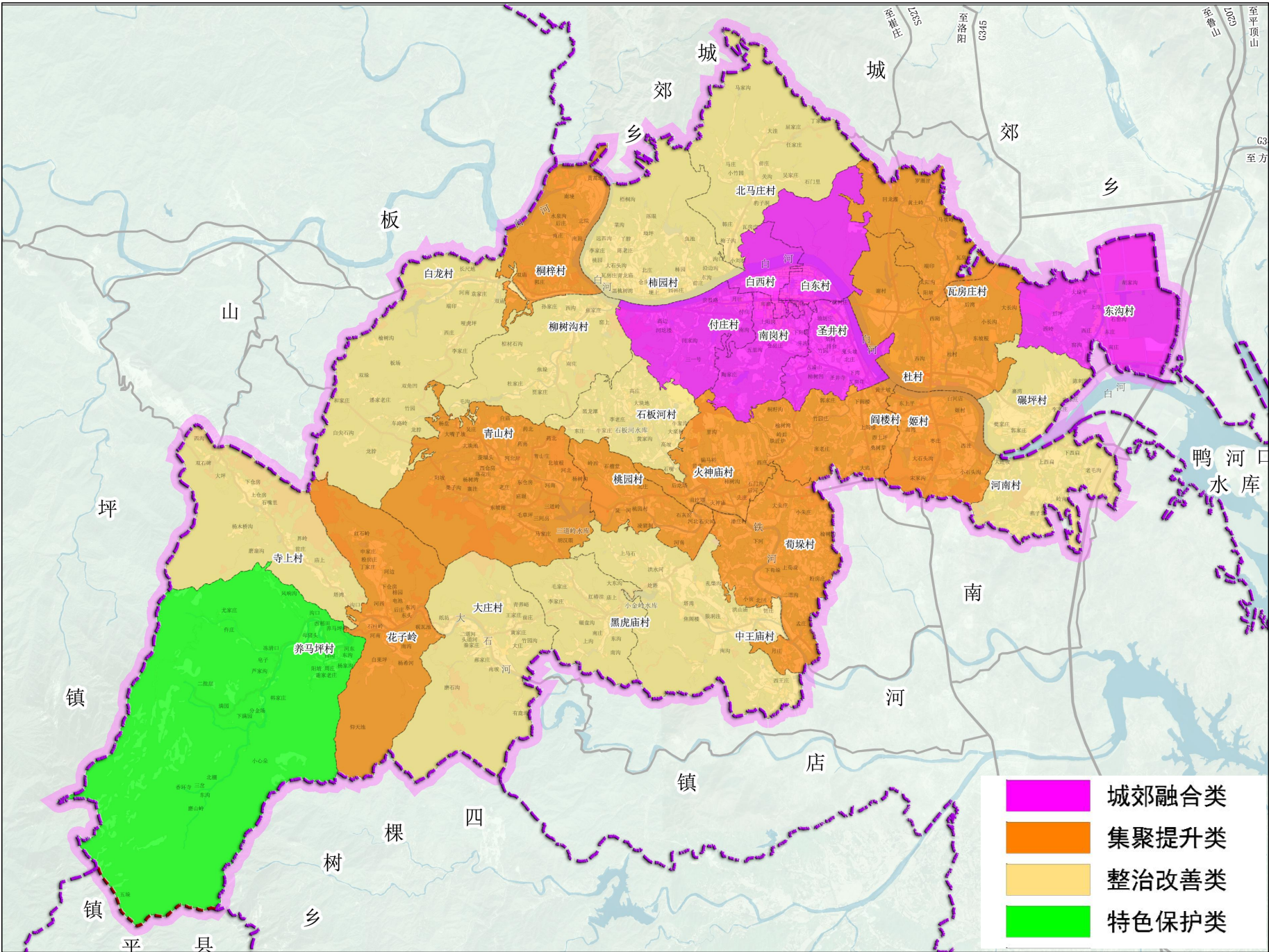
综合考虑村庄区位条件、发展现状、资源禀赋等因素，将镇域内村庄分为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整治改善类四种类型。

城郊融合类：共计6个，分别为白东、白西、付庄、南岗、圣井、东沟。

集聚提升类：共计10个，分别为桐梓、花子岭、火神庙、青山村、姬村、荀垛村、桃园村、阎楼村、杜村、瓦房庄。

特色保护类：1个，为养马坪村。

整治改善类：共计11个，分别为石板河、白龙、中王庙、柳树沟、北马庄、柿园、河南、碾坪、寺上村、大庄村、黑虎庙村。



村庄分类管控

位于城镇生活圈的辐射范围，按照基础设施城镇化、居住管理社区化、生活方式市民化的标准推进建设。



以集聚提升为导向，引导人口、产业、公共服务等要素集中布局。提升对周围村庄的带动和服务能力。



明确历史文化保护资源，注重整体空间形态保护及生产生活方式延续，合理利用特色景观资源。

保持原有规模的基础上，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为重点，推进农村污水、垃圾整治，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补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鼓励共享共建，满足基本公共服务需求。



按照“安全优先、适度集聚、配套完善、服务生产”的原则，构建城镇生活圈、乡村生活圈。

城镇生活圈

- ◆ 以镇区为中心，构建城镇生活圈层级。

构建面向镇域及镇区的服务设施，重点配置乡镇卫生院、中学、小学、幼儿园、乡镇文化活动中心、集贸市场、敬老院、小型活动场地、公共厕所等日常使用设施。

乡村生活圈

- ◆ 按照“综合配套设施-基本配置设施”两级进行规划配置。

以桐梓、花子岭、火神庙、青山村、姬村、瓦房庄等村庄为中心设置综合配置设施，服务本村的同时辐射周边村庄，提供相对齐全的日常生产生活服务设施。

其他村庄设置基本配置设施，提供基本的日常生产生活服务设施。



05

支撑保障体系

- 1 综合交通规划
- 2 公用设施布局
- 3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 4 强化综合防灾减灾



对外交通

保留二广高速，未来进行改扩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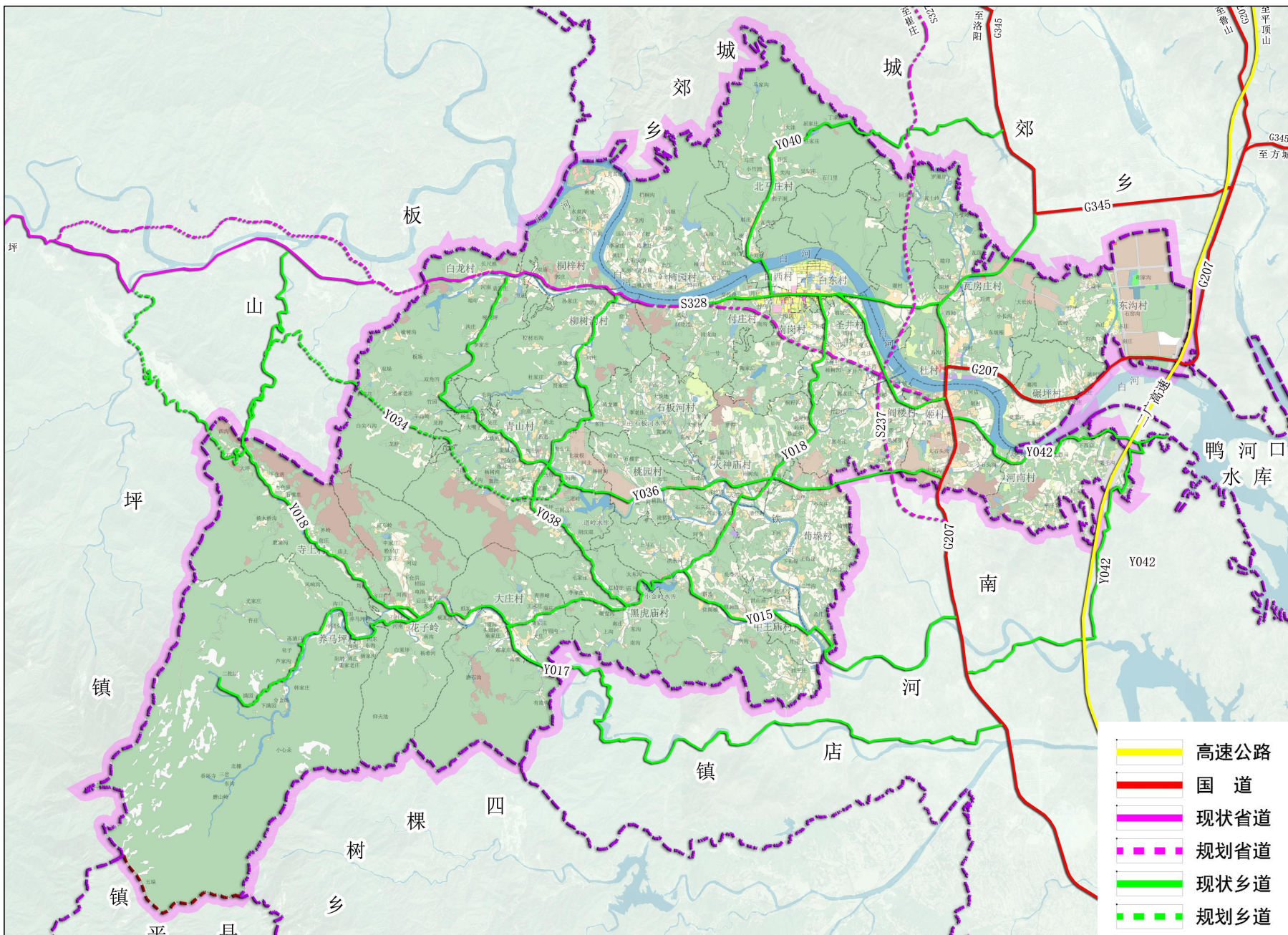
保留G207，提升、改建S328、S237，省道应按照不低于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镇域交通

在现有乡道基础上，新建Y034，改建Y018。

公共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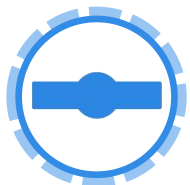
积极发展城乡公交，加强公交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公交沿线村庄设停靠站。





>> 供水工程

规划白土岗水厂，服务周边村庄，其余辐射不到村庄采用安全饮水工程。



>> 排水工程

按照污水集中处理的原则，建设1座乡镇级污水处理厂，位于阎楼村，处理镇区及周边农村生活污水。各村庄因地制宜配套相关污水处理设施，优先采用资源化利用模式。



>> 电力工程

保留220KV凝脂变、110KV瑞祥变、110KV燕山变和35KV白土岗变，依据县级规划，规划110KV延安变，位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沿镇域主要道路架设10KV线路至各居民点，各居民点低压线路的供电半径不宜大于500米。



>> 邮政通信

保留镇区现状邮政支局，桐梓、花子岭、火神庙、青山村、姬村、瓦房庄设邮政代办网点。规划新建白土岗镇电信支局，通信光缆接西平城区，通往各个村庄的通信线路沿镇域主要道路架设。



>> 燃气工程

气源为“西气东输”天然气，中压输送至镇区及各村庄，镇区及各村庄内设小型调压柜，调压后为用户供气，调压柜不单独占地。



>> 环卫工程

规划保留镇区垃圾转运站，青山村新增垃圾转运站1处。镇区及各村庄设垃圾收集点。镇区结合公园绿地、停车场、主要道路两侧、设置公厕。

各村庄至少规划公厕1座。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教育设施布局规划

保留镇区现状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

其余行政村均保留现状小学和教学点。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

规划保留乡镇卫生院，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提升乡镇卫生院服务水平。乡镇卫生院和村级卫生室达到南省村卫生室规范化建设标准。



文化体育设施规划

镇区规划文化活动中心，各行政村设置文化活动室。桐梓、花子岭、火神庙、青山村、姬村、瓦房庄设置配建1处体育健身广场，配备健身、活动器材。其他村庄设置健身广场。

社会福利设施规划

保留白土岗敬老院。完善村级幸福院。



防洪排涝规划

镇区达到20年一遇标准；村庄达到10年一遇标准。
镇区及村庄按5年一遇排涝标准。

抗震工程规划

白土岗镇地震基本烈度为6度，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当提高设防标准。

消防工程规划

保留乡镇消防队1处，各个行政村组建村民志愿消防队。有供水管网的村庄，设置公共消火栓；无供水管网的村庄，利用河流、蓄水池、地下水等水源修建消防水池，设置消防取水口。

防疫工程规划

在白土岗卫生院配置防疫站和卫生监督站，结合镇政府设置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中心。结合村卫生室设置卫生防疫点。

06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1

土地综合整治

2

生态修复



开展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开展农用地整治项目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



合理开发宜耕后备资源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水利设施，配套机耕道路，推进耕地质量提升，规划期末实现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统筹推进即可恢复、工程恢复的林园草地整治。通过复垦可恢复果园以及可恢复林地等农用地补充耕地面积18.85公顷，主要分布在杜村村、南岗村、碾坪村、桐梓村、中王庙村。

有序实施低效闲置建设用地以及农村空心村等的整理，稳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强化耕地保护和用地节约集约，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空间布局。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和占补平衡政策，推进以其他草地为主的耕地后备资源开发，规划期内补充耕地18.85公顷。

森林山体生态保护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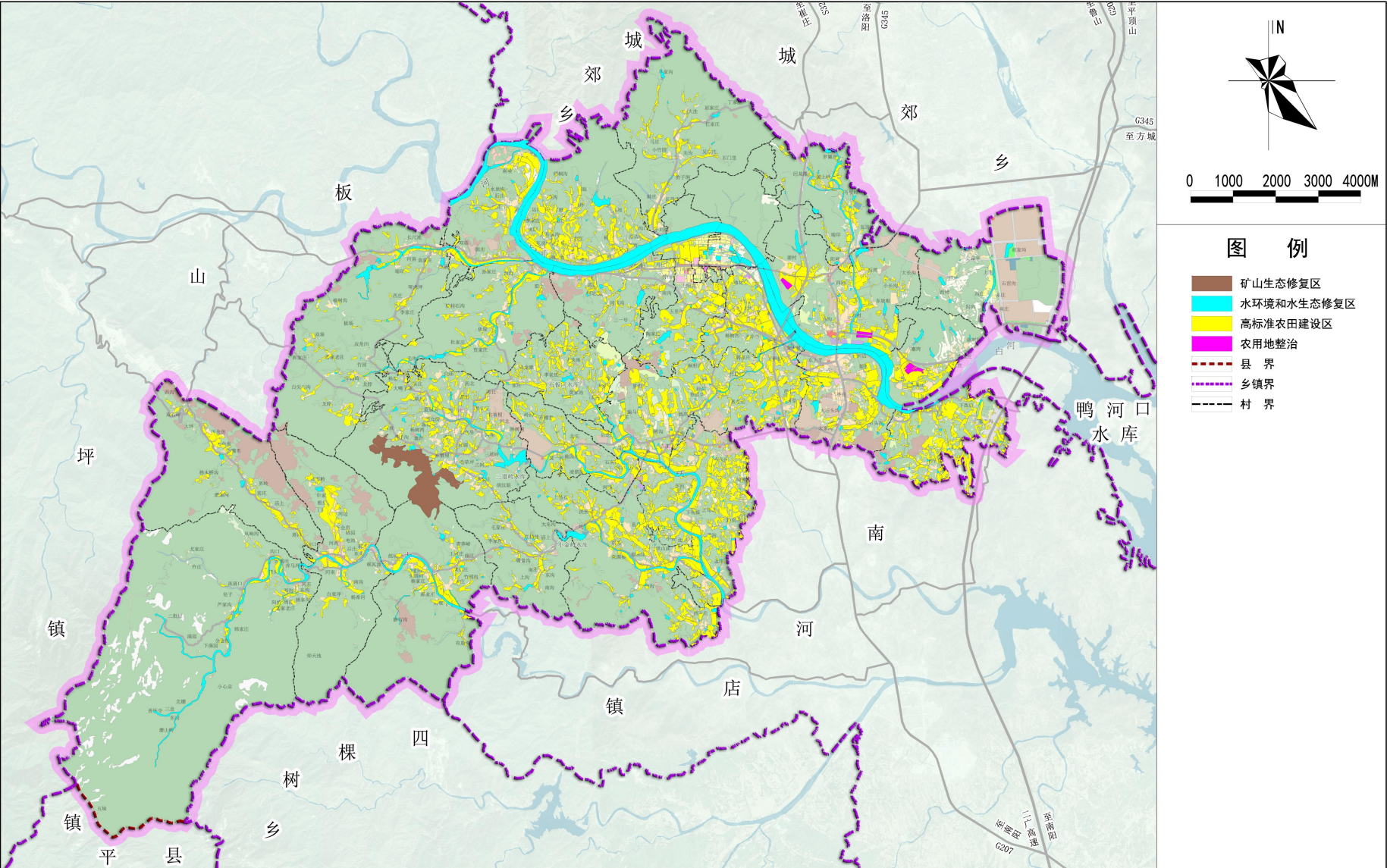
通过林地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实施造林绿化项目，白土岗镇规划期内造林绿化面积92.36公顷，主要分布在白东、白龙、北马庄、大庄、杜村、付庄、黑虎庙、火神庙、柳树沟、南岗、青山、圣井、石板河、柿园、寺上、桃园、桐梓、甸垛、养马坪、中王庙。。

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修复工程

重点对白河、铁河、大石河进行水环境综合治理，包括河道、岸线综合治理，治理险工险段，提高防洪标准，保护沿线自然生态。

开展矿山修复工程

重点开展白土岗镇寺上村双石碑至板山坪镇华阳宫村李庄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07

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 风貌塑造

1

历史文化保护

2

景观风貌格局



构建保护体系



1.文物保护单位。严格保护**县级级文物保护单位**。划定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核心保护区和建设控制地带，依法进行保护与传承利用。加强对镇域38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历史文化价值的保护，将文物资源有效地整合在一起，促进文物整体保护与利用。

2.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培育，重点保护16项非物质文化遗产，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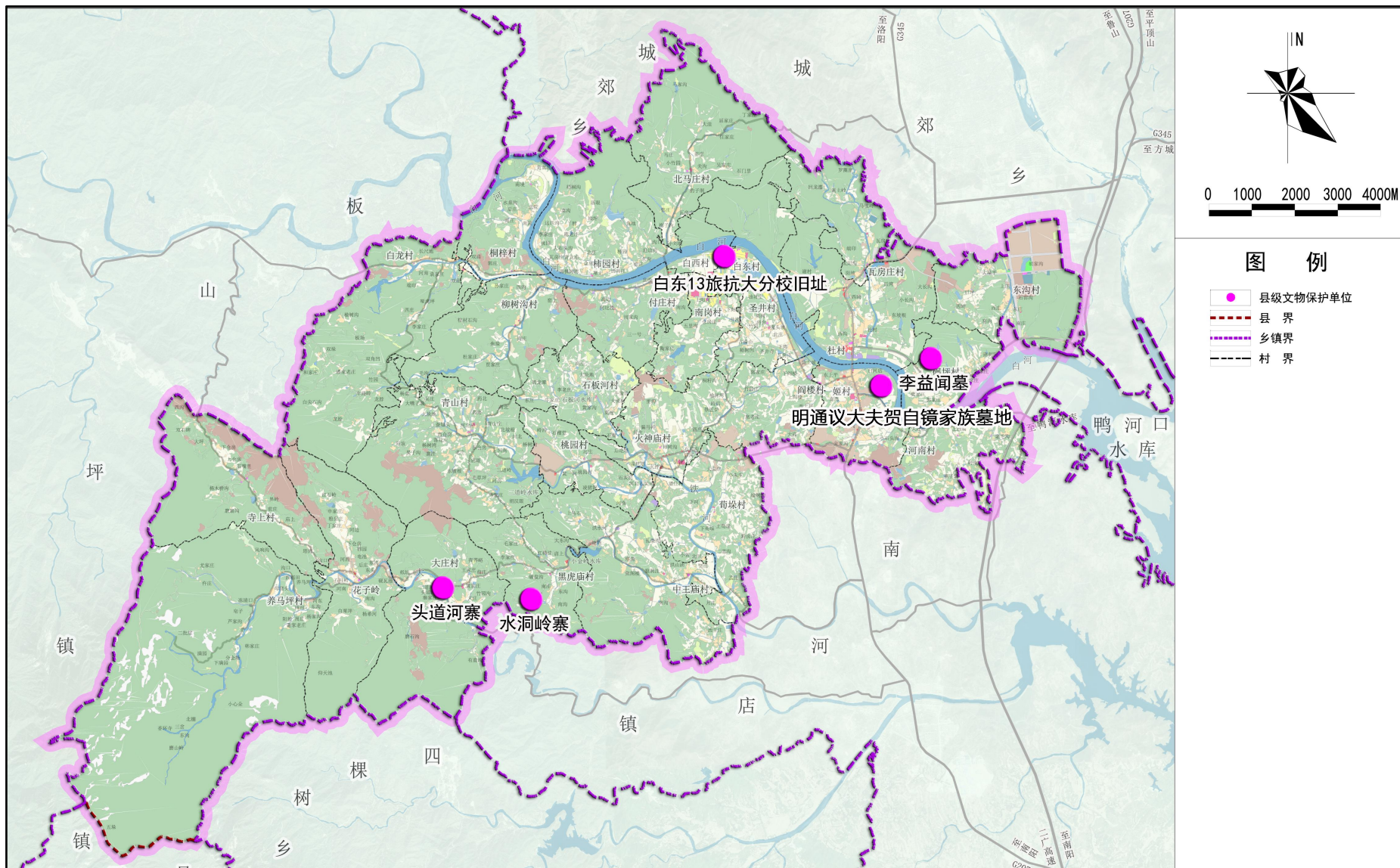


强化保护措施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分为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个等级，实行“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级分级管控。

保护范围内，以保护和维护为主，禁止拆除、改建或新建，禁止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

建设控制地带内，改建或新建的建筑，对其建筑体量、高度、风格、色彩提出明确要求，与原有建筑和环境保持协调统一。已建成的不协调的建筑，应予以拆除或改建。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



依托镇域河流资源、农林生态本底，彰显乡镇特色为原则，**构建**
“一轴、两心、三区、多点”的景观风貌格局

一轴

以白河为依托的文化景观轴

两心

镇区及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三区

山地休闲风貌区、浅山丘陵风貌区、环库风貌区。

多点

由人文要素和自然要素组成的景观节点，如特色居民点、特色种植等景观节点等。

08

镇政府驻地规划

1

镇区空间结构

2

镇区用地布局

3

综合交通布局

4

公共服务设施

5

绿地系统和开敞空间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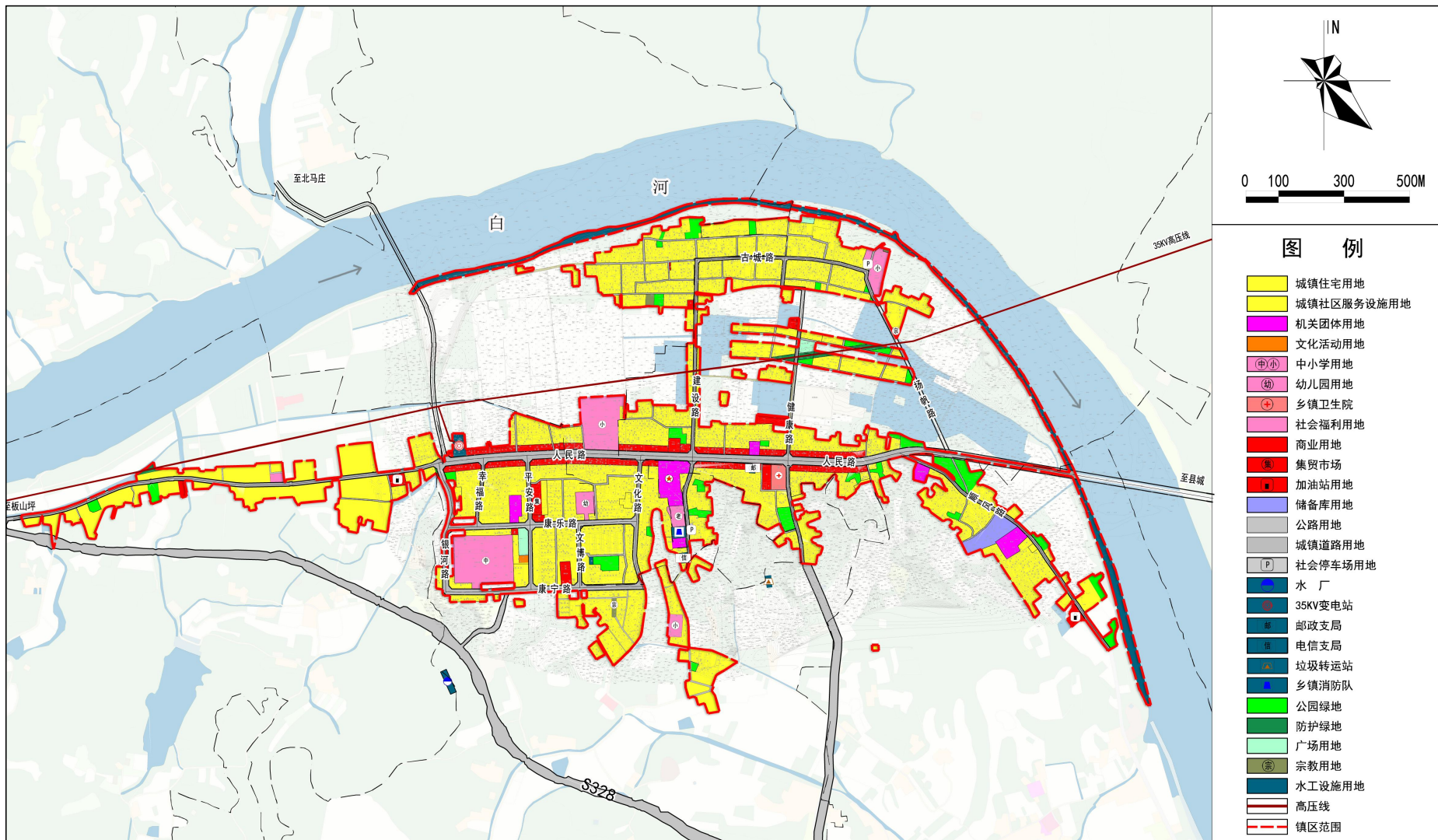
构建“一心，两轴，四区、多点” 的空间结构

一心： 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 沿人民路东西向城镇发展主轴、建设路南北城镇发展次轴。

四区： 西部居住区、综合服务片区、东部居住区、北部居住区。居住区以低密度、低容积率的高品质住宅为主；以生态宜居为发展目标，营造和谐生态的人居环境；综合服务片区以镇政府为中心，形成公共服务片区。

多点： 多个生态景观节点。



镇区用地布局

人口规模：常住人口1万人。

用地规模：规划建设用地113.69公顷。

居住用地：规划居住用地69.32公顷。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9.15公顷。其中，机关团体用地2.28公顷、文化用地0.07公顷、教育用地6.15公顷、医疗卫生用地0.35公顷、社会福利0.30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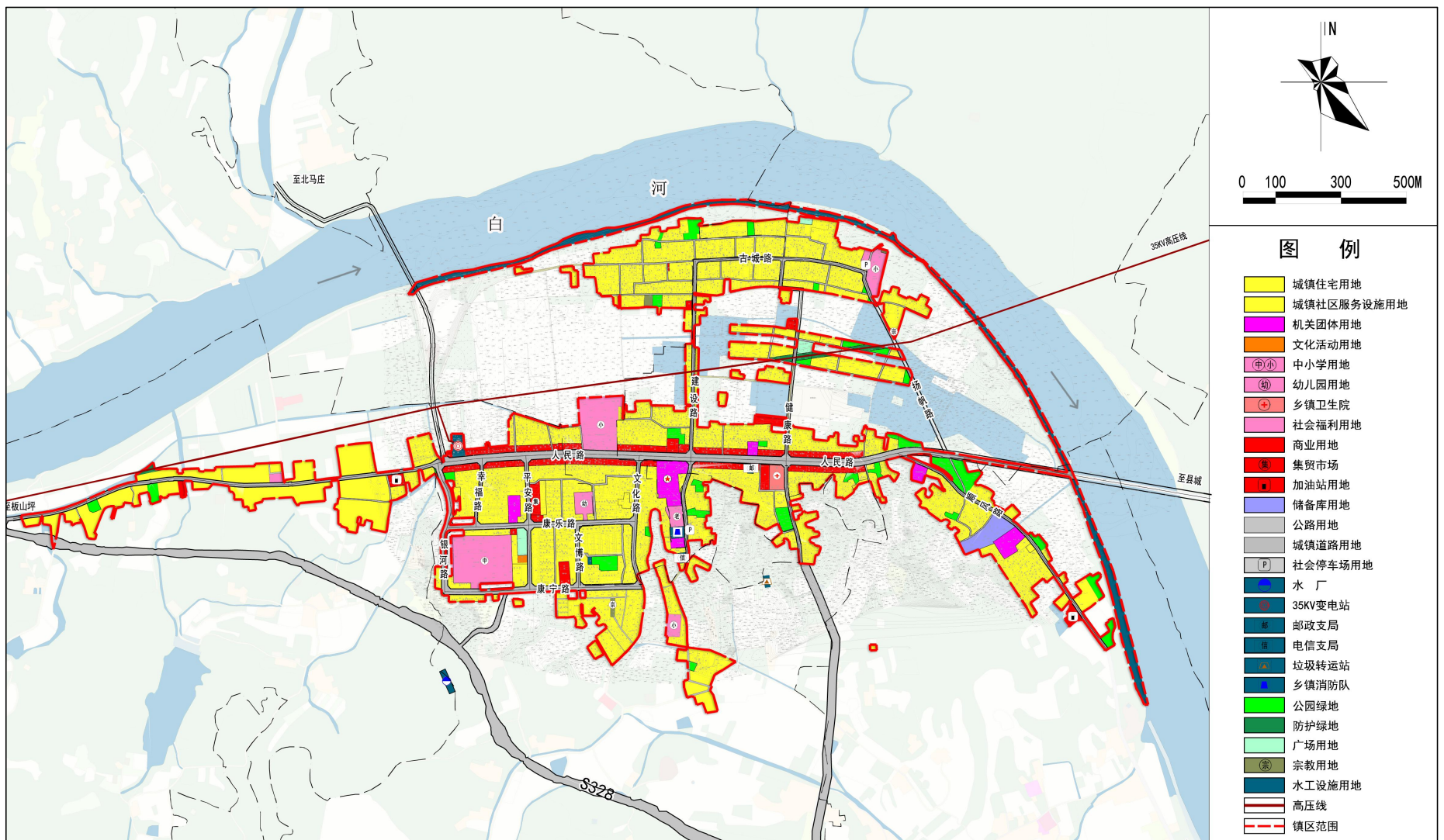
商业服务业用地：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6.04公顷，保留现状超市、集贸市场、农村信用社用地及加油站用地。延续人民路两侧沿街商业。

仓储用地：保留现状储备库用地，面积0.86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规划交通运输用地16.86公顷，包括公路用地0.03公顷、城镇村道路用地16.76公顷、交通场站用地0.06公顷。

公用设施用地：规划供电用地0.27公顷、通信用地0.11公顷、邮政用地0.07公顷、消防用地0.16公顷、水工设施用地5.23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公园绿地4.36公顷、防护绿地0.53公顷、广场用地0.51公顷。



交通体系规划

主干路：人民路。次干路：古城路、人民路西段、康乐路、康宁路、银河路、文化路、建设路北段、扬帆路。

支路：幸福路、平安路、文博路、建设路南段、健康路、顺风路。

巷路：街坊内部道路。

道路红线及断面

干路：24米：5.0米（人）—14.0米（机、非）—5.0米（人）

次干路：18米：3.0米（人）—12.0米（机、非）—3.0米（人）

16米：3.0米（人）—10.0米（机、非）—3.0米（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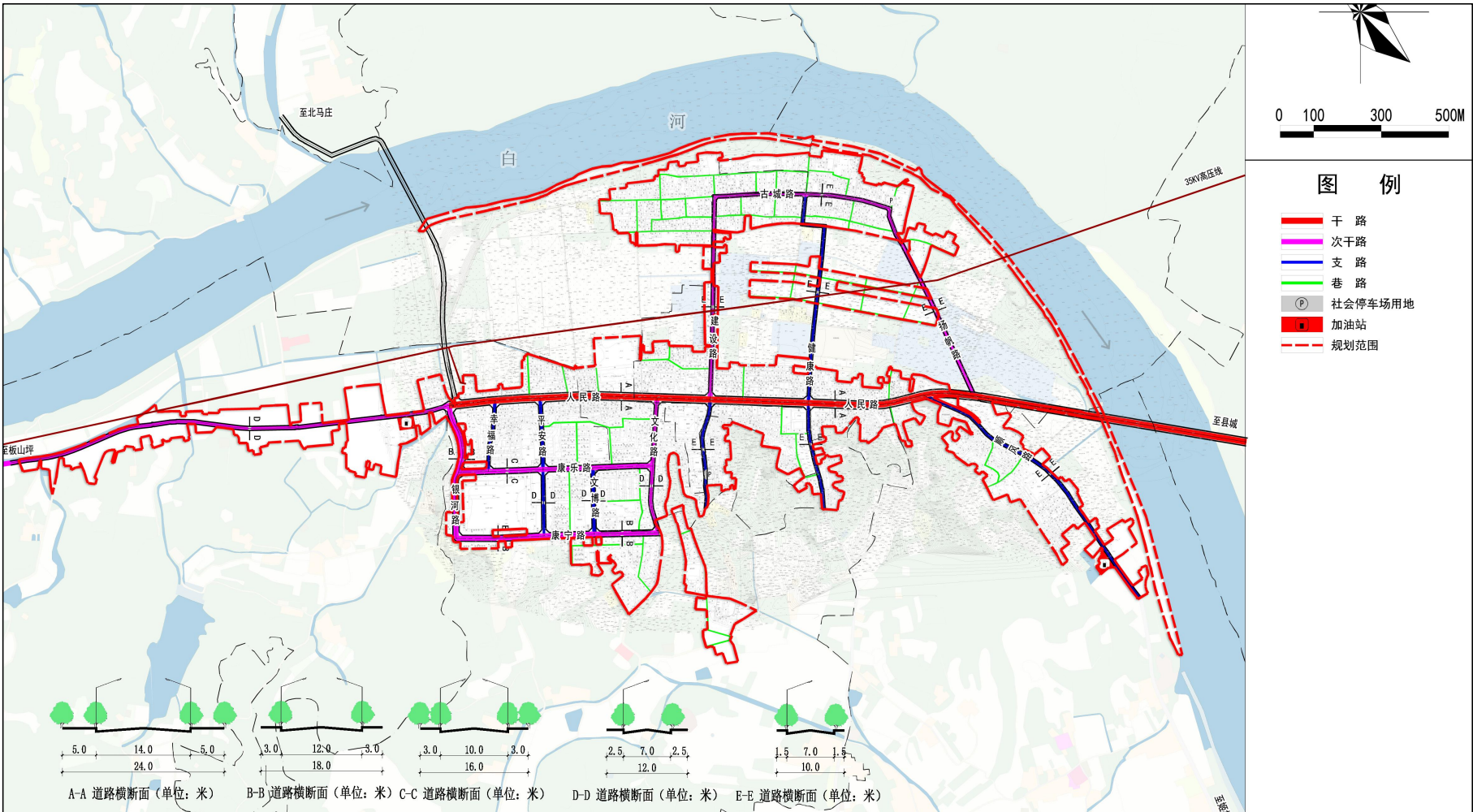
支路：12米：2.5米（人）—7.0米（机、非）—2.5米（人）

10米：1.5米（人）—7.0米（机、非）—1.5米（人）

巷路：路面宽度不小于6米。

交通设施规划

规划停车场2处，总面积0.06公顷。



构建优质公共服务体系，补齐公共服务短板，重点完善提升基础教育、文化、体育、福利等设施。

教育设施

保留白土岗镇第一初级中学、白土岗镇第一初级中学、白东小学、付庄小学额、中心幼儿园。

文化体育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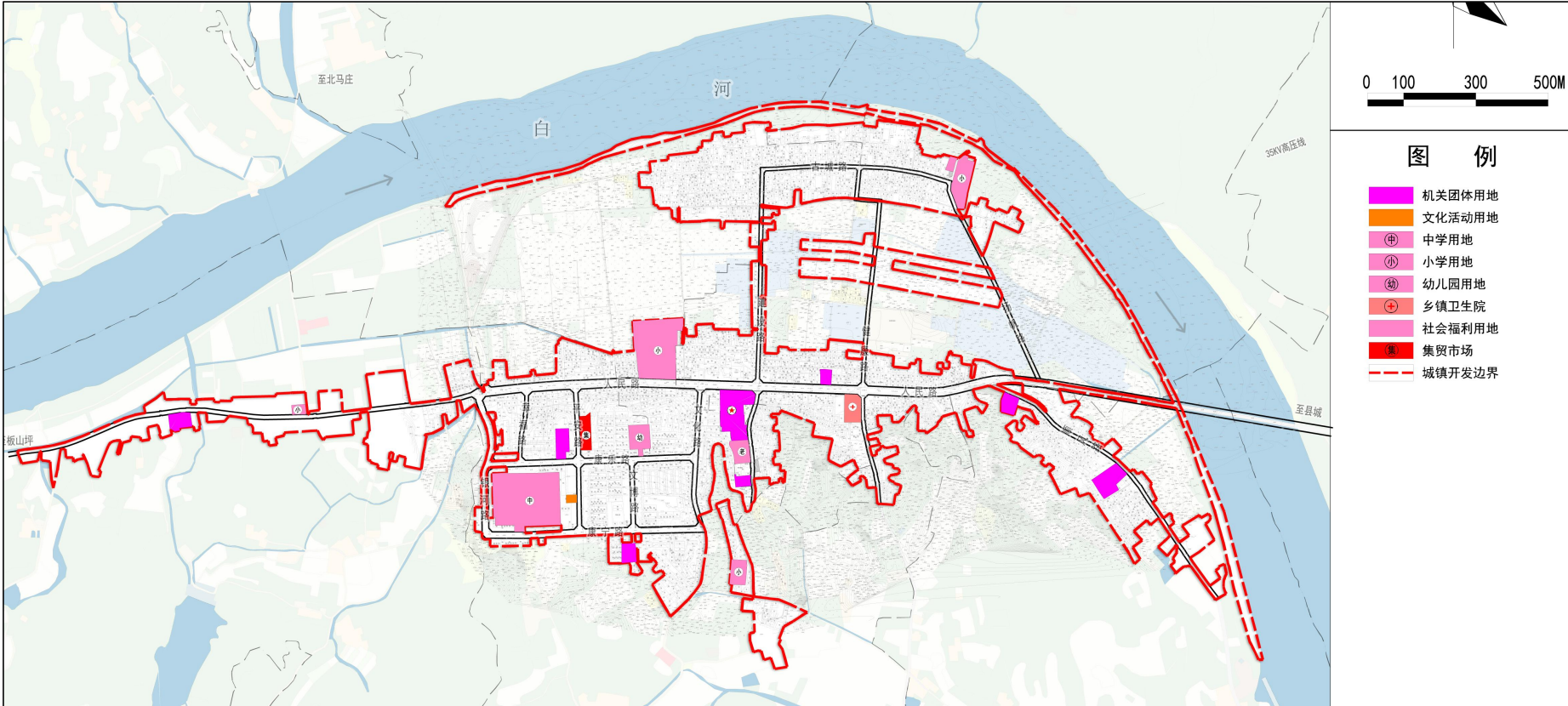
保留文化活动中心。

医疗卫生设施

保留现状卫生院，面积0.35公顷，改善医疗卫生条件，满足居民预防、治疗、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生指导等需求。

社会福利设施

新建白土岗镇敬老院，面积0.30公顷。



09

规划实施与保障

1

规划传导

2

分期实施计划

3

实施保障



强化规划传导衔接

镇区详细规划传导

对本区域空间开发利用做出统筹安排，明确单元内用地布局、人口规模、建设总量，开发强度、风貌管控、道路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套等内容，提出控制性详细规划管控要求。

村庄规划传导

规划中涉及的约束性指标分别传导至各村庄，根据村庄类型，按照实用性村庄规划和“通则式”村庄规划编制要求，统筹考虑不同村庄规划编制类型，提出村庄定位、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置等引导要求。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村庄建设边界、洪涝风险控制线等底线管控的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村庄。



实施计划及规划实施保障

■ 实施计划

有效衔接县级规划和南召县“十四五”规划等重要规划成果，强化近期发展重点，侧重规划的指导实施属性，为乡镇建设提供技术和法规依据。同时，充分考虑白土岗镇人民政府各部门重点工作与产业发展安排，统筹协调乡镇近期实施工程和项目。近期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包括生态修复、土地整治、产业发展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及其他六类。

■ 规划实施保障

增强管理信息化水平

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基础信息平台，强化规划管理信息化能力，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积极引导公众参与

推进公众参与的法制化和制度化。让公众通过法定的程序和渠道有效地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提高全社会对规划的认识。

规划实施政策保障

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乡镇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工作安排，监督推进情况。

健全监督问责机制

推进公众参与的法制化和制度化。让公众通过法定的程序和渠道有效地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提高全社会对规划的认识。

南召县白土岗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感谢您的宝贵意见!

注：本次公示为阶段性成果，最终规划成果以批复为准。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版权问题，请与白土岗镇人民政府联系。

